

周口市第十八初级中学校舍安全维 修维护项目

合 同 书

项 目 名 称： 周口市第十八初级中学校舍安全维修维护项目

项目单位名称： 周口市第十八初级中学

项目施工单位： 河南儒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周口分公司

2024 年 6 月 26 日

工程建设合同书

甲方：周口市第十八初级中学

乙方：河南儒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周口分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建筑安装合同承包合同条例》等法律、法规，特制定本合同。

一、建设内容及规模

甲方根据项目建设要求，实施周口市第十八初级中学校舍安全维修维护项目。

二、建设地点：周口市第十八初级中学校院内。

三、工程预算价

该工程合同价款为乙方预算价，共计（大写）叁拾万零柒仟伍佰元整 ￥ 307500.00 元（小写）。

四、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

承包范围为工程量清单所包含的所有内容

五、工期要求

1、根据施工总体安排，按照相关规定，听从甲方安排施工时间，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 天

开工日期：2024年6月27日。

竣工日期：2024年7月11日。

2、由于非承包人的过失，造成本合同规定的工程控制性进度延迟，承包人有权提出书面申请，说明造成延迟的详细原因，经核实并报发包人认可，该控制性进度方可按发包

人发布的通知予以延长，但发包人不支付停工、窝工费。

六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必须达到优良标准，并确保国家顺利验收。

为切实保证工程质量，承包人必须建立行之有效的质量保证体系，实行质量检查制度，负责进行工程质量的自检。对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单项工程或材料、设备，项目管理单位有权拒发签证，直到下达“返工令”。

七、付款方式

- 1、第三方验收合格，审计决算后一次性付清。

八、工程移交

项目建成竣工验收合格后，填写工程验收单，向项目单位办理工程移交手续。

九、甲乙双方职责

（一）甲方职责

- 1、在施工中，甲方负责工程的全程监督及技术指导，有权因为质量问题要求乙方停工或返工，由此造成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- 2、甲方对乙方施工的工作人员进行安全教育。

（二）乙方职责

- 1、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的规划设计、工程建设标准和施工技术规范进行施工。

- 2、施工中应接受甲方、群众代表和项目单位的监督。

3、根据工程需要，设立和维护安全标示，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，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和责任。

4、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，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施工，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，由乙方承担。因施工造成工伤及其他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。

5、乙方在工程未办理移交手续之前，承包人应负责工程的保护工作，保护期间发生损坏，承包人应负责工程的保护工作，保护期间发生损坏，承包人自费予以修复。

6、保证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，交工前施工围堰、削坡弃土、施工废物必须全部消除，施工料场、临时设施及遗弃的杂物均要清理干净，并要承担因自身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。

十、在组织施工中，如必须变更设计，应按下列程序办理

1、施工中如遇设计变更时，须经甲方同意。由甲乙双方签字后方可施工。在设计变更尚未批准前，乙方不能强行施工。

2、因不可预见因素而增加工程量，乙方应及时报告甲方。否则，由此而增加的预算，由乙方负担。

十一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二份。

十二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：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

史往胜

委托代理人：

电 话：

乙方：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

王小光

委托代理人：

电 话：



2024年6月26日

2024年6月26日

